

全國農業金庫專案貸款

【企業投資臺灣專案貸款】



對象	須取得經濟部資格認定
用途 	 應符合下列規定之一： (一) 興建廠房及相關設施（包含增、擴建廠房，不含購置及修繕廠房） (二) 購置機器設備 (三) 中期營運週轉金
額度	 依計畫投資成本 80%
貸款期限 	最長 10 年（含寬限期最長 3 年）
貸款利率	不超過中華郵政儲金 2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 加年息 0.5 個百分點計息
還款方式	利息按月繳付，本金按月平均攤還
擔保條件 	未能提供擔保品或擔保力不足時， 得移送信用保證基金保證